

共青团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委员会

广工商团〔2024〕14号



关于举办“工商之秋·捕光逐影” 校园摄影比赛的通知

各学院:

为进一步活跃校园文化生活，提高同学发现生活中美的能力和审美素养，丰富精神文化生活，为广大有摄影爱好热爱记录生活的同学提供一个交流学习平台，经研究决定举办“工商之秋·捕光逐影”校园摄影大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活动主题

工商之秋·捕光逐影

二、参赛对象

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全体在校大学生

三、活动时间

(一) 作品征集阶段: 即日起至2024年11月24日

(二) 作品评选阶段: 2024年11月25日至11月29日

(三) 获奖作品公示阶段: 2024年12月2日至12月6日

(四) 获奖作品公布阶段: 2024年12月9日

四、组织单位

主办单位：共青团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委员会

承办单位：共青团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艺术学院委员会

协办单位：GSSX 摄影协会、无人机协会、美术协会、“广礼艺”艺术团宣传部

五、参赛要求

（一）内容要求

1.校园摄影大赛要求符合“工商之秋·捕光逐影”活动主题，拍摄地点需为校园内，参赛作品题目自拟，自选作品类型和表现对象。作品题材以自然风光、人文纪实为主，内容积极健康，具备一定的审美张力和艺术感染力，体现摄影技术，彰显人文关怀，传递正确的价值观。

2.图片为彩色。作者仅可对作品的亮度、对比度、色温、饱和度等元素做适度调整，不得对原始图像进行任何足以影响其真实性、准确性的改动，避免引发误解。

（二）格式要求

1.作品为 JPEG 格式，保留 EXIF 信息。

2.大赛创作的摄影设备不限，但仅接收电子作品投稿。每个作品由 1-6 张照片组成，总大小不超过 50M，组图作品注意表达相同主题，比例相同，富有故事感。

（三）报名要求

1.以学院为参赛单位，每件作品限 1 位作者，限 1 名指导教师。每人最多可投稿 3 组作品，超量作品从接收顺序第 4 组起不计入比赛。

2.参赛学生需填写附件 1 和附件 2，连同作品一同提交至学院（具体提交方式由学院通知），请各学院团委汇总本院作品并发送至邮箱 2584261377@qq.com，邮件命名为：学院+“工商之秋·捕光逐影”校园摄影比赛”。（以个人名义提交视为无效投稿）

（四）版权说明

为杜绝抄袭纠纷，营造良好的创作氛围，要求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。禁止一稿多投，违者后果自负。

六、评选方式

大赛将邀请专业评委老师，从画面构图、光线处理、画面内容、社会价值等方面分别对作品予以综合评选，最终确定获奖名单。

七、奖项设置

一等奖：3 名（获奖证书+奖品）

二等奖：5 名（获奖证书+奖品）

三等奖：8 名（获奖证书+奖品）

光影探索者（优秀奖）：15 名（获奖证书+奖品）

八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陈奋扬、潘帅、冯锦欣

联系电话：0758-6179225

附件：1.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“工商之秋·捕光逐影”校园摄影大赛报名表

2.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“工商之秋·捕光逐影”校园摄影大赛作品汇总表

共青团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委员会



附件 1

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“工商之秋·捕光逐影” 校园摄影大赛报名表

作品名称				
学院名称				
作者信息	姓 名		联系方式	
	专 业		班 级	
指导教师	姓 名		手 机	
	部门职务		职 称	
作 品 说 明	(包括：创作背景、创作思路、作品简介等，限 300 字以内)			
版 权 声 明	兹承诺该作品具有完整、合法的著作权，不存在抄袭、借用等法律问题，如出现相关问题，将退回该作品的表彰奖励，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作品一经投稿，使用权归主办方所有。 提交报名表视为同意以上声明。			

注：请将表格控制在一页之内

附件 2

**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“工商之秋·捕光逐影”
校园摄影大赛作品汇总表**

学院名称（盖章）：

学院名称				
单位 联系人	姓 名		职 务	
	联系方式		电子邮箱	
作品信息				
序号	作品名称	作者	指导教师	备注
例	《xx》	xx	xx	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